

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隶属于海林市城乡和建设局，公益性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组织编制全市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年度建设计划、分配办法并指导实施；配合有关部门提出保障性住房建设补助资金申请。

（二）负责全市保障性住房项目申报、建设及行政辅助工作。

（三）协助住建局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和稳定住房价格的政策措施；提出房地产业的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服务房地产市场。

（四）宣传物业管理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指导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的维修资金的缴存和使用。

（五）组织物业相关人员业务培训；建立或者共享物业信息平台；指导街道、社区物业管理相关工作；建立物业服务诚信评价制度。

（六）完成市住建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5个，分别为廉租办、物业办、棚改办、办公室、房屋交易股。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二级	事业单位	5	廉租办、物业办、棚改办、办公室、房屋交易股。

第二部分 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2024年单位 预算公开报表

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2.0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城乡社区支出	183.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303.4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82.02	本年支出合计	582.0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582.02	支出总计	582.0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82.02	582.02	582.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5	建设局	582.02	582.02	582.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5003	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582.02	582.02	582.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82.03	271.92	310.1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1	78.20	17.1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31	78.20	17.11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57	56.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4	21.63	17.11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3.32	178.32	5.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3.32	178.32	5.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3.32	178.32	5.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40	15.40	288.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8.00	0.00	288.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88.00	0.00	288.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0	15.4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0	15.4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82.02	一、本年支出	582.0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2.0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城乡社区支出	183.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303.40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582.02	支出总计	582.0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2.03	271.92	262.46	9.46	310.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31	78.20	78.20	0.00	17.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31	78.20	78.20	0.00	17.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57	56.57	56.5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4	21.63	21.63	0.00	17.1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3.32	178.32	168.86	9.46	5.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3.32	178.32	168.86	9.46	5.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83.32	178.32	168.86	9.46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40	15.40	15.40	0.00	288.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8.00	0.00	0.00	0.00	288.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88.00	0.00	0.00	0.00	28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0	15.40	15.4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0	15.40	15.4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1.92	262.46	9.4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5.87	205.8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2.16	92.16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82.74	82.74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9.42	9.4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4.04	54.04	0.00
3010201	津补贴	51.87	51.87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2.17	2.17	0.00
30103	奖金	11.22	11.22	0.00
3010301	奖金	11.22	11.2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63	21.6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0	10.20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0.14	10.14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6	0.06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	1.22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54	0.54	0.00
3011202	失业保险缴费	0.68	0.6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0	15.4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6	0.00	9.46
30201	办公费	4.00	0.00	4.00
30208	取暖费	4.88	0.00	4.88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4.88	0.00	4.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8	0.00	0.08
30229	福利费	0.18	0.00	0.18
3022901	福利费	0.18	0.00	0.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2	0.00	0.32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32	0.00	0.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59	56.59	0.00
30302	退休费	38.48	38.48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34.02	34.02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4.46	4.46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09	18.09	0.00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17.96	17.96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13	0.13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0.02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8	0.00	0.00	0.00	0.00	0.08
225003	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0.08	0.00	0.00	0.00	0.00	0.0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10.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1
30206	电费	2.40
3020602	专用电费	2.40
30213	维修（护）费	2.60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2.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1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00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310.11	310.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租赁补贴-黑财指 (综) (2024) 35号	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288.00	2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好 实现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建设目标，完成2024年租 赁住房保障计划任务。	
局域网费及电费	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开通网络服务，完成了网 签合同备案及开发企业预 售许可证的发放服务，解 决了备案及发放预售许可 证繁琐程序，提高了市民 办事满意度。	
房产经营管理处4人养 老保险项目	海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17.11	17.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 养老保险及时发放、足额 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 理，减少结余资金。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收入预算582.0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82.0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82.0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4.18万元，下降2.38%。主要变动情况：增加在职人员退休后社会保障类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支出预算582.0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271.9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9.40万元，下降6.66%。主要变动情况：增加在职人员退休后社会保障类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预算310.1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23万元，增长1.72%。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保障低收入人数，故此增加该项资金。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4年，本单位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3534.64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保障性住房补贴	28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积极保障实施廉租补贴的建设，保障低收入家庭能及时领取廉租住房补贴。

本单位指导、审核、发放2024年288万保障性住房补贴。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08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减少0.02万元，下降2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较上年在职人员减少2人，故此项预算较上年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持平，无增减变

化。

（三）公务接待费0.08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减少0.02万元，下降2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较上年在职人员减少2人，故此项预算较上年减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财政拨款结转：指项目实施周期内，年度预算执行结束时，预算未全部执行或因故未执行，下年需要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财政拨款资金。

八、财政拨款结余：指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财政拨款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

的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反映各级政府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住房租赁补贴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